

桃園市政府 函

地址：33001桃園市桃園區縣府路1號
承辦人：余辰勻
電話：03-3322101分機7338
電子信箱：10016939@mail.tycg.gov.tw

受文者：桃園市大溪區美華國民小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7年1月24日
發文字號：府人考字第1070015955號
速別：普通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附件：如主旨(1070015955_Attach01.pdf、1070015955_Attach02.pdf)

主旨：檢送本府與國立臺北大學合作辦理「107學年度碩士學分班（桃園班）」招生簡章，請查照並轉知所屬人員踴躍報名參加。

說明：

- 一、為鼓勵公務人員在職進修，並提供同仁多元學習管道，本府與國立臺北大學進修暨推廣部合作開設「人力資源管理與發展專題」及「行政法」碩士學分班(桃園班)，相關課程資訊如下：

(一)人力資源管理與發展專題

- 1、上課時間：自107年3月8日至107年7月5日，共計18週，每周四晚上18時30分至20時10分。
- 2、上課地點：安東青創基地(桃園市桃園區安東街111號)。
- 3、授課教師：臺北大學公共行政暨政策學系林淑馨教授
- 4、學費：2學分共8,000元。
- 5、學分抵免：修習「人力資源管理與發展專題」學分者，未來如考取臺北大學相關系所，得由各系所酌予抵



免學分，詳細抵免規則請參考簡章說明。

(二)行政法

- 1、上課時間：自107年3月7日至107年7月4日，共計18週，每周三晚上18時30分至21時10分。
- 2、上課地點：安東青創基地(桃園市桃園區安東街111號)。
- 3、授課教師：臺北大學法律學系黃銘輝、高仁川助理教授聯合授課。
- 4、學費：3學分共12,000元。

二、請各機關鼓勵所屬同仁踴躍報名參加(不限於公務人員，約聘僱、臨時人員、技工工友等各類人員均可參加，滿20人即開班)，報名日期自即日起至107年1月31日止，相關訊息可逕洽國立臺北大學招生專員周小姐(02)2502-1520分機27555，或至本府人事處網頁「訓練進修專區 (<https://goo.gl/rPWhQy>) 」下載各班次報名簡章。

正本：本府所屬機關學校、本市復興區公所

副本：